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臧显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臧显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臧显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臧显峰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臧显峰先生担任财务总监的原定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3月19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臧显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臧显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晓彤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附件：个人简历

王晓彤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业务保障与审计经理、商业分析经理，历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财务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晓彤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前述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尚未解锁），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